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3年8月8日证监许可【2013】1061号文注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已于2013年12月4日正式生效。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对投资者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向投资者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4年12月4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4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一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1.名称: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住所: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85号附1号1层1-1
3.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1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C1座
重庆市渝中区较场口88号A座7-2
4.法定代表人:陈重
5.成立日期:2004年12月9日
6.电话:010-68726666
7.传真:010-88423303
8.联系人:李娇
9.注册资本:16,000万元人民币
10.股权结构:

出资单位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金比例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7680	4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00	43.75%
杭州永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20	8.25%
合计	16000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董事会成员
陈重先生:董事长,金融学博士。历任原国家经委中国企业管理协会研究部副主任、主任,中国企业报社社长,中国企业管理科学基金会秘书长,重庆市政府副秘书长,中国企业联合会常务副理事长,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宗友先生:董事,硕士。历任内蒙古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经理、人事部经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经纪业务;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人力资源、信息技术、经纪业务等事务。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孙枝来先生:董事,硕士。历任上海财经大学期货研究中心副主任、涌金期货经纪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君创财经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新时代证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新华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齐靠民先生:董事,博士。曾就职于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分行、蔚深证券公司、汉唐证券公司,曾任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等职务,现任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宋敏女士:独立董事,硕士,历任四川资阳市人民法院法官、中国电子系统工程总公司法务人员、北京市中济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市东清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胡波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历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教师、中国人民大学风险投资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副主任、执行主任,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副教授。
张贵龙先生:独立董事,硕士,历任山西省临汾地区教育学院教师。现任职于北京大学财务部。
(2)监事会成员
王浩先生:监事会主席,学士。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国际注册会计师专业,历任杭州永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杭州永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李会忠先生:职工监事,硕士。七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行业分析师。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工程部副总监、新华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周晶女士:职工监事,硕士。八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主管。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助理。
(3)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陈重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张宗友先生:总经理,简历同上。
王卫东先生:历任广东发展银行海南证券业务部经理,广发证券公司海南分部下辖营业部经理,海口海甸岛营业部经理,资产管理部、投资自营及投资理财部证券投资部经理,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理财部总经理,青岛海东青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子公司深圳新华富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徐端骞先生:副总经理,学士。历任上海君创财经顾问有限公司并购部经理、上海力矩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购部经理,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部门项目经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运作保障部总监。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晏益民先生:副总经理,学士。历任大通证券投行总部综合部副总经理,泰信基金机构理财部总经理,天治基金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天治基金总经理助理,新华基金总经理助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齐岩先生:督察长,学士。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放北路营业部职员、天津管理部职员、天津大港营业部综合部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2、本基金基金经理
于泽雨先生:经济学博士,6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华安财产保险公司债券研究员、合众人寿保险公司债券投资经理,于2012年10月加入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新华纯债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惠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桂跃强先生:工学、金融学双硕士,历任中国石化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工程师。于2007年加入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化工、有色、轻工、建材等行业分析师,策略分析师,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投资经理。现任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行业周期轮换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3、投资管理委员会成员
主席:总经理张宗友先生;成员: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王卫东先生、总经理助理曹名长先生、基金管理部总监崔建波先生、李昱女士、桂跃强先生。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田 青
联系电话:(010)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54年成立,1996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分立而成立,承继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939)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2006年9月11日,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公司晋身恒生指数。2007年9月25日中国建设银行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A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250,010,977,486股(包括240,417,319,880股H股及9,593,657,606股A股)。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利润总额1,695.1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23%;净利润1,309.7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17%。营业收入2,870.9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20%;其中,利息净收入增长12.59%,净利息收益率(NIM)2.80%;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长8.39%,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达20.96%。成本收入比24.17%,同比下降0.45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与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3.89%和11.21%,同业领先。

截至2014年6月末,本集团资产总额163,997.9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75%,其中,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91,906.01亿元,增长6.99%;负债总额152,527.7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75%,其中,客户存款总额129,569.56亿元,增长6.00%。

截至2014年6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公司机构客户326.89万户,较上年末增加20.35万户,增长6.64%;个人客户近3亿户,较上年末增加921万户,增长3.17%;网上银行客户1.67亿户,较上年末增长9.23%,手机银行客户1.31亿户,增长12.56%。

截至2014年6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境内营业机构总量14,707个,服务覆盖面进一步扩大;自助设备72,128台,较上年末增加3,115台。电子银行和自助渠道账务性交易量占比达86.55%,较上年末提高1.15个百分点。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各方面良好表现,得到市场与业界广泛认可,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40余个重要奖项。在英国《银行家》杂志2014年"世界银行1000强排名"中,以一级资本总额位列全球第2,较上年上升3位;在美国《福布斯》杂志2014年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名中位列第2;在美国《财富》杂志世界500强排名第38位,较上年上升12位。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QFII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清算处、核算处、监督稽核处等9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服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240余人。自2007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二)主要人员情况
赵观甫,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郑州市分行、总行信贷部、总行信贷二部、行长办公室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营业部、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总行审计部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和内部审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纪伟,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长期从事大客户的营销管理及服务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军红,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业务部、行长办公室,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4年9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389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自2009年至今连续五年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获和讯网的中国"最佳资产托管银行"奖;境内权威经济媒体《每日经济观察》的"最佳基金托管银行"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优秀托管机构"奖。

三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的销售网点:
1、场外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1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C1座
法定代表人:陈重
电话:010-68730999
联系人:张秀丽
公司网址: www.nc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819-8866
电子直销:新华基金网上交易平台
网址:trade.ncfund.com.cn
(2)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联系人:张静
网址:www.ccb.com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联系人:高阳
网址: www.abchina.com
3)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客服电话:95558
联系人:廉赵峰
网址:bank.ecitic.com
4)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服电话:95588
联系人:查樱
公司网址:www.icbc.com.cn
5)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联系人:杨文川
网址:www.spdb.com.cn
6)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
联系人:张莉
网址:bank.pingan.com
7)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95521
联系人:吴倩
网址:www.gtja.com
8)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888-8001、95553
联系人:李笑鸣
网址:www.htsec.com
9)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95587/400-8888-108
联系人:权唐
网址:www.csc108.com
10)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西海国际中心
1号楼15层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698-9898
联系人:卢珊
网址:www.xsdzq.cn
1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95536
联系人:周杨
网址:www.guosen.com.cn
12)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D座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客户服务电话:4001966188
联系人:魏巍
网址:www.cnht.com.cn
13)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95538
联系人:吴阳
网址:www.qlzq.com.cn
1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95548
联系人:朱甜
网址:www.cs.ecitic.com
15)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和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联系人:吴忠超
公司网址:www.citicssd.com
16)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解放东路29号迪凯银座22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解放东路29号迪凯银座22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客户服务热线:95548
公司网址:www.bigsun.com.cn
17)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95525
联系人:刘晨
网址:www.ebscn.com
18)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239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华西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客服电话:95584
联系人:张曼
网址:www.hx168.com.cn
19)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号院 5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A座40—43层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客服电话:400-889-5618
联系人:李微
网址:http://www.e5618.com
20)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1号港中旅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客服电话:95597
联系人:庞晓芸
网址:www.htsc.com.cn
21)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中心
办公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李昕田
客户服务电话:400-689-8888、0931-96668
网址:www.hlzqgs.com
2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7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 潘世友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23)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层I、J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联系人:童彩平
网址:www.zlfund.cn 及 www.jjmmw.com
24)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张裕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http://www.fund123.cn/
25)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敖玲
电话:021-58788678-8201
传真:021-58787698
客服电话:400-089-1289
公司网站: www.erichfund.com
2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联系电话:021-58870011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传真:021-68596916
网址:www.ehowbuy.com
27)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服电话:? 4009200022?
联系人:习甜
公司网站:licaike.hexun.com
28)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27号院5号楼3201内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27号院5号楼3201内
法定代表人:王斐
客服电话: 400-808-0069
联系人:廉亮
公司网站:www.wy-fund.com
29)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客服电话: 400-678-5095
联系人:魏争
公司网站:www.niuji.net
30)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 闫振杰
客服电话: 400-888-6661
联系人:翟飞飞
公司网站:www.myfund.com
31)公司全称: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7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2号楼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胡璇
客服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32)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0号乐成中心A座23层
法定代表人:梁越
联系人:陈攀
客服电话:4007-868-868
公司网站:www.chtfund.com
33)公司全称: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1号楼12层12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建威大厦1208-1209室
法定代表人:罗细安
联系人:王天
客服电话:400-001-8811
公司网站:www.zcvc.com.cn
34)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70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广场A座2208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联系人:段京璐
客服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2、场内发售机构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证所")基金销售系统办理相关业务的上证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见上证所网站)。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金颖
电话:010-59378839
传真:010-59378907
联系人:朱立元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安冬、孙睿
联系人:安冬
(四)提供验资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法定代表人:杨剑涛
电话:010-88219191
传真:010—88210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荣坤、张吉范
联系人:李荣坤

四 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 基金的类型

基金类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对信用债投资价值的深度挖掘,积极把握信用债投资机会,力争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并保持较高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

七 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投资于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含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回购等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不低于80%;其中,投资于信用债券的资产占所有非现金基金资产比例不低于80%;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占基金资产比例不高于10%。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本基金所指信用债券指金融债券(不含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券(含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等除国债和中央银行票据之外的、非国家信用的固定收益类债券。

本基金还可投资于一级市场首次公开发行或增发新股、持有可转债转股所得股票、持有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所得权证,也可以投资于二级市场股票和权证,但权益类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其中,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以及权益类资产投资策略。首先,本基金管理人将采用战略性与战术性相结合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范围内确定各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在此基础之上,一方面综合运用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以及信用策略进行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组合的构建;另一方面采用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精选具有持续成长性且估值相对合理,同时股价具有趋势向上的股票构建权益类资产投资组合,以提高基金的整体收益水平。

(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用战略性与战术性相结合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1.战略性资产配置策略
综合运用定性及定量方法,通过对国内外各重要经济指标的分析,判断宏观经济当前的运行周期以及未来发展趋势,进一步结合估值水平、制度和政策变化以及市场情绪等因素对各大类资产的预期风险收益进行评估,在约定的投资比例范围内确定各大类资产的中长期基本配置比例中枢及偏离幅度。
2.战术性资产配置策略
紧密跟踪市场流动性、资金流向及供需关系等市场运行状态指标,深入分析突发性事件对于市场的作用深度及影响广度,在已设定的基本配置比例中枢及偏离幅度的范围内,动态调整各大类资产的中短期配置比例,以从变化的市场环境下最大程度地获利。
(二)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1.久期策略
久期策略的目标是在预期利率上升时保全资本,预期利率下降时获得较高的资本利得。本基金将通过综合分析宏观经济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价格指数、消费增长率、m1、m2、信贷增长、汇率、国外利率等)、宏观政策(如货币政策、财政政策、汇率政策等)以及市场指标(如新债券的发行利率与市场收益率的差异、中央银行的公开市场操作、回购利率等)预测利率的变动方向、范围和幅度。
具体而言,当预期利率上升,本基金将缩短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在规避市场风险的同时,获取再投资收益。当预期利率下降,本基金将增加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获取因利率下降所带来的资本利得的收益。
2.收益率曲线策略
本基金在短期、中期、长期品种的配置上主要采用收益率曲线策略。
债券收益率曲线形状在受到央行货币政策、公开市场操作、经济增长率、通货膨胀率、货币供应量和市场预期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下,可能发生平行移动、非平行移动(平坦化、陡峭化、扭曲)等变动。收益曲线策略就是通过对市场收益率曲线的非平行变动预期,追求获得因收益曲线变化而导致的债券价格变化所产生的超额收益。
本基金将用情景分析的手段比较不同的收益曲线投资策略,即子弹策略(构成组合的证券期限集中于收益率曲线上某一点)、梯形策略(构成组合内每种期限的证券数量基本相当)和哑铃策略(构成组合中的证券的期限集中到两个极端期限),采取当时市场状况下相应的最优投资策略,确定债券资产中短期、中期、长期品种的配置比例。
3.信用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信用债券,主要包括:金融债券(不含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券(含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等除国债和中央银行票据之外的、非国家信用的固定收益类债券。因此,信用策略是本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基金的信用策略主要包含信用利差曲线配置、个券精选策略、信用调整策略以及信用风险控制等方面。
(1)信用利差曲线策略
信用债收益率是在基准收益率基础上加上反映信用风险的信用利差,因此信用债利差曲线能够直接影响相应债券品种的信用利差收益率。总体而言,本基金将重点关注信用利差趋向缩小的类属品种及个券。在信用利差曲线的分析上,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如下因素:
① 经济周期:经济周期的变化对信用利差曲线的变化影响很大,在经济上行阶段,企业盈利状况持续向好,经营现金流改善,则信用利差可能收窄,而当经济步入下行阶段时,企业的盈利状况减弱,信用利差可能会随之扩大。
② 国家政策也会对信用利差造成很大的影响,例如政策放宽企业发行信用债的审核条件,则将扩大发行主体的规模,进而扩大市场的供给,信用利差有可能扩大。
③ 行业景气度的好转往往会推动行业内发债企业的经营状况改善,盈利能力增强,从而可能使得信用利差相应收窄,而行业景气度的下行可能会使得信用利差相应扩大。
④ 债券市场供求、信用债券市场结构和信用债券品种的流动性等因素的变化趋势也会在较大程度上影响信用利差曲线的走势,比如,信用债发行利率提高,相对于贷款的成本优势减弱,则信用债券的发行可能会减少,这会影响到信用债市场的供求关系,进而对信用利差曲线的变化趋势产生影响。
(2)个券精选策略
本基金将借助本基金管理人内部的行业及公司研究员的专业研究能力,并综合参考外部权威、专业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对发债主体进行深入的基本面分析,并结合债券的发行条款(包含期限、票息率、赋税特点、增信方式、提前偿还和赎回等条款),以确定信用债券的实际信用风险状况及其信用利差水平,挖掘并投资于信用风险相对较低、信用利差相对较大的优质品种。具体的分析内容及指标包括但不限于国民经济运行的周期阶段、债券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发行人业务发展状况、企业市场地位、财务状况(包含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现金流获取能力、运营能力等)、管理水平及其债务水平等。
(3)信用调整策略
除受宏观经济和行业周期影响外,信用债券本身素质的变化是影响个券信用变化的重要因素,包括公司治理结构、股东背景、管理水平、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融资能力等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指标。本基金将通过信用债跟踪评级制度,在个券本身素质发生变化后进行严谨评价,以判断个券未来信用发生变化的方向,从而发掘价值低估债券或规避信用风险。
(4)信用风险控制:
本基金将从如下方面进行信用风险控制:
① 根据国家有权机构批准或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依靠基金管理人内部信用分析团队,同时整合基金管理人外部有效资源,深入分析挖掘发债主体的经营状况、现金流、发展趋势等情况。
② 严格遵守信用类债券的备选库制度,根据不同的信用风险等级,按照不同的投资管理流程和权限管理制度,对入库债券进行定期信用跟踪分析。
③ 采取分散化投资策略和集中度限制,严格控制组合整体的违约风险水平。
4.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选择策略
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制定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风险控制制度和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处置预案,并经董事会批准,以防范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种风险。
本基金主要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研究及分析方法进行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选择和投资。定性分析重点关注所发行债券的具体条款以及发行主体情况。
(1)定量分析
定量分析方面,本基金重点关注债券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包括发行主体的偿债能力、盈利能力、现金流获取能力以及发行主体的长期资本结构等。具体关注指标如下:
① 偿债能力:重点关注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利息保障倍数以及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等指标;
② 盈利能力:重点关注ROE、ROA、毛利率以及净利率等指标;
③ 现金流获取能力:重点关注销售现金比率、资产现金回收率等指标;
④ 资本结构:重点关注资产负债率指标。
(2)定性分析
定性分析重点关注所发行债券的具体条款以及发行主体情况。主要包括债券发行的基本条款(包括私募债券名称、本期发行总额、期限、票面金额、发行价格或利率确定方式、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等)、募集资金用途、转让范围及约束条件、偿债保障机制、股息分配政策、担保增信情况、发行主体历史发行债券及评级情况以及发行主体主营业务发展前景等信息。
5.收益率曲线骑乘策略
债券收益的来源主要由两大部分组成,第一部分是息票收入,第二部分是资本利得收入。在息票收入固定的情况下,通过主动式债券资的管理,尽可能多的获取资本利得收入是提高本基金收益的重要手段。而资本利得收入主要是通过债券收益率下降取得的,基于此,本基金提出了骑乘策略。
骑乘策略是指当收益率曲线比较陡峭时,也即相邻期限利差较大时,可以买入期限位于收益率曲线陡峭处的债券,也即收益率水平处于相对高位的债券,随着持有期限的延长,债券的剩余期限将会缩短,从而此时债券的收益率水平将会较投资期初有所下降,通过债券的收益率的下滑,进而获得资本利得收益。
骑乘策略的关键影响因素是收益率曲线的陡峭程度,若收益率曲线较为陡峭,则随着债券剩余期限的缩短,债券的收益率水平将会有较大下滑,进而获得较高的资本利得。
6.杠杆放大策略
当债券市场出现上升行情时,由于现券收益率较高,市场资金成本较低时,本基金可以不断利用正回购的方式进行滚动操作,放大资金规模,获得超额收益。当债券市场出现下降行情时,由于现券收益率低,市场资金成本高时,本基金可以通过买断式逆回购,在降低债券仓位的同时获取超额收益。
本基金参与国债回购交易融入的资金可用于股票二级市场投资,但投资比例及投资策略应严格依照基金合同约定。
7.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转换债券是普通信用债与一系列期权的结合体,既有债券的保护性又有像股票那样的波动性。本基金一方面将对发债主体的信用基本面进行深入挖掘以明确该可转换债券的债底保护,防范信用风险,另一方面,还会进一步分析公司的盈利和成长能力以确定可转换债券中长期的上涨空间。
考虑到可转换债券内含的权利,尤其是转股价的修正权,本基金在借助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和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等数量化估值模型对可转换债券进行定价的同时,将密切跟踪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从财务压力、融资安排、未来的投资计划等方面推测,并通过实地调研等方式确认上市公司对转股价的修正和转股意愿。通过上述方式,基金管理人对可转换债券的价值进行综合评估,从中选择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可转换债券进行投资。
8.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包括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MBS)等。可以从信用因素、流动性因素、利率因素、税收因素和提前还款因素等五个方面进行考虑。其中信用因素是目前最重要的因素,本基金运用 CreditMetrics 模型——信用矩阵来估计信用利差。该模型的方法主要是估计一定期限内,债务及其它信用类产品构成的组合价值变化的远期分布。这种估计是通过建立信用评级转移矩阵来实现的。其中先对单个资产的信用风险进行估价,然后通过考虑资产之间的相关性和风险头寸,把模型推广到多个债务或贷款的组合。
(三)权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1、一级市场新股申购策略
在参与股票一级市场投资的过程中,本基金管理人将全面深入地把握上市公司基本面,运用基金管理人的研究平台和股票估值体系,深入发掘新股内在价值,结合市场估值水平和股市投资环境,充分考虑中签率、锁定期等因素,有效识别并防范风险,以获取较好投资收益。
2、二级市场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一方面,本基金将从上市公司盈利模式、盈利能力、所属行业发展前景、上市公司行业地位、竞争优势、治理结构等方面对上市公司进行深入分析和研究,筛选出具有持续成长性且估值相对合理的个股进行重点关注。另一方面,本基金也将积极跟踪上市公司二级市场股价表现,运用趋势跟踪及模式识别模型进行股价跟踪,重点关注股价具有向上趋势的个股。基于以上两方面构建股票二级市场投资组合,以提高基金的整体收益水平。
3、权证投资策略
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将采用以下策略。普通策略:根据权证定价模型,选择低估的权证进行投资。持股保护策略:利用认沽权证,可以实现对手中持股的保护。套利策略:当认沽权证和正股价格的和低于行权价格时,并且总收益率超过市场无风险收益率时,可以进行无风险套利。

九 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6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3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和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是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债公司)编制并发布。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综合反映了银行间债券市场、柜台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流通交易的所有中央企业债和地方企业债的整体价格走势和投资回报情况;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综合反映了银行间债券市场、柜台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流通交易的记账式国债的整体价格走势和投资回报情况。

沪深300指数是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的反映A股市场整体走势的指数。其样本覆盖了沪深市场60%左右的市值。

上述指数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能够分别反映我国企业债、国债以及沪深股票市场的总体走势,适合作为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确定变更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需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业绩比较基准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进行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 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4年9月30日。

1.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611,565,940.60	95.05
	其中:债券	611,565,940.60	95.0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00,000.00	0.2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727,104.45	1.51
7	其他资产	20,522,781.14	3.19
8	合计	643,415,826.19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785,053.30	0.4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8,455,100.00	6.1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8,455,100.00	6.12
4	企业债券	469,736,787.30	74.7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589,000.00	16.01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611,565,940.60	97.35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80102	14娄底债	450,000	47,169,000.00	7.51
2	124652	14益交投	350,000	35,875,000.00	5.71
3	124535	14眉山资	349,990	35,702,479.90	5.68
4	124611	14阜阳02	300,000	31,050,000.00	4.94
5	124573	14龙岩城	300,000	30,720,000.00	4.89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股指期货投资。
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中尚无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1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中尚无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国债期货投资。
10.3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国债期货投资。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股票投资。
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0,302.2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8,973,592.14
5	应收申购款	1,508,886.7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0,522,781.14

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本基金无股票投资。
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 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12月4日,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14年9月30日。

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新华信用增益债券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12.4-2013.12.31)	0.30%	0.07%	-1.15%	0.14%	1.45%	-0.07%
上半年(2014.1.1-2014.6.30)	11.07%	0.21%	2.93%	0.13%	8.14%	0.08%
过去三个月(2014.7.1-2014.9.30)	3.95%	0.10%	2.20%	0.12%	1.75%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12.4-2014.9.30)	15.80%	0.17%	3.98%	0.13%	11.82%	0.04%

(2)新华信用增益债券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② -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12.4-2013.12.31)	0.20%	0.07%	-1.15%	0.14%	1.35%	-0.07%
上半年(2014.1.1-2014.6.30)	10.88%	0.21%	2.93%	0.13%	7.95%	0.08%
过去三个月(2014.7.1-2014.9.30)	3.87%	0.10%	2.20%	0.12%	1.67%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12.4-2014.9.30)	15.40%	0.17%	3.98%	0.13%	11.42%	0.04%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12月4日至2014年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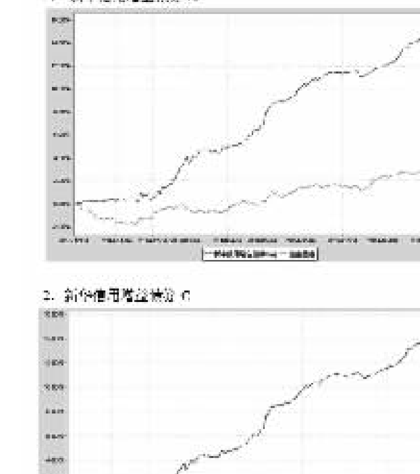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自2013年12月4日成立,至2014年9月30日披露日未满一年;
2、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十三 基金的费用概览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从基金财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7%÷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4%。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0.4%年费率计提。
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年销售服务费率÷当年天数
H 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五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7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信息披露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7月18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中,更新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2.在"三、基金管理人"中,对有关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进行了更新。
3.在"四、基金托管人"中,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4.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代销机构的相关信息。
5.在"六、基金的募集"中,更新了基金的募集信息。
6.在"七、基金合同的生效"中,更新了基金合同生效信息。
7.在"九、基金的投资"中,更新了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数据截至时间为2014年9月30日。
8.更新了"十、基金的业绩"的数据。
9.在"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中,披露了自2014年6月5日至2014年12月4日期间本基金的公告信息:
1)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目前无重大诉讼事项。
2)2014年6月25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3)2014年7月1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2014年半年度资产净值的公告
4)2014年7月18日 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全文
5)2014年7月18日 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6)2014年7月21日 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第2季度报告
7)2014年7月26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8)2014年8月11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部分代销机构基金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9)2014年8月13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网上直销基金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0)2014年8月25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工行卡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1)2014年8月27日 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2)2014年8月27日 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半年度报告(正文)
13)2014年9月19日 关于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卡基金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到期提示性公告
14)2014年10月10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5)2014年10月14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开通银联通网上直销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6)2014年10月14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官方淘宝店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17)2014年10月27日 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第3季度报告
18)2014年10月30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基金支付宝支付方式申购金额下限的公告
19)2014年11月11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银联通"开通部分银行卡网上直销业务功能的公告
20)2014年11月15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基金在钱景财富申购单笔最低金额的公告
21)2014年11月15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公告
22)2014年11月21日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一路财富为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投、转换业务及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3)2014年11月25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龙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7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项目	内容
基金名称	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新华增盈回报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97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1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项目		内容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2014】1346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5年1月5日 至2015年1月13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5年1月15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元)		466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01,618,659.93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4,058.60
募集份额(单位:元)	有效认购份额	201,618,659.93
	利息结转的份额	4,058.60
	合计	201,622,718.53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元)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元)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5年1月16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与本基金有关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2)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开始办理。在确定申购开始时间与赎回开始时间后,由基金管理人最迟于申购或赎回开始前2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7日

(上接B55版)

C. 基于个券信用变化的策略
除受宏观经济和行业周期影响外,信用债本身素质的变化是影响个券信用变化的重要因素,包括公司治理结构、股东背景、管理水平、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融资能力等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指标。本基金将通过信用债跟踪评级制度,在个券本身素质发生变化后进行严谨评价,以判断个券未来信用发生变化的方向,从而发掘价值低估债券或规避信用风险。
D. 相对价值选券策略
根据同类债券的收益率、久期、凸性、信用评级、流动性等方面的比较,在其他指标相同情形下,选择收益率更高、凸性更大、信用评级更好、流动性更有保障的债券,并可进行换券操作。
(5)可转债投资策略
可转债除具备一般信用债特征外,其投资人具有在一定条件下转股、回售的权利,同时也有被发行人赎回的风险。本基金投资于可转债,目的在于除享有一般信用债收益外,通过拥有较为廉价的期权获取较高的预期收入。
A. 一级市场申购策略
本基金将在充分研究的基础上,采用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选择发行条款优惠、期权价值较高、公司基本面优良的可转债进行一级市场申购,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获得稳定收益。
B. 二级市场管理策略
本基金在综合分析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性特征、债性特征、流动性、摊薄率等因素的基础上,选择其中债券收益率较高、投资人期权实现概率较高、转股溢价率相对较低、流动性较好、估值水平偏低或合理的品种进行投资,以获取稳健的投资收益。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定价受多种因素影响,包括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违约率等。本基金将深入分析上述基本面因素,并辅助采用蒙特卡洛方法等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其内在价值。
3、股票投资策略
(1)新股申购策略
在国内股票发行市场上,股票供求关系不平衡经常导致股票发行价格与二级市场价格之间存在一定的价差,从而使得新股申购成为一种风险较低的投资方式。本基金将以首次发行(IPO)股票及增发新股的上市公司基本面为主要判断依据,结合未来股票市场估值水平走势预期,预测新股上市交易的合理价格,决定是否参与新股申购和参与新股申购价格区间。
(2)个股精选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投资于治理结构完善、估值水平合理、内生性增长超出市场预期、符合国家政策导向的公司的股票。本基金将基于公司基本面分析,运用多因素选股思路,综合考察股票所属行业景气度、上市公司估值水平、竞争优势、盈利能力、成长性、估值水平等多种因素,对个股予以动态配置,追求在可控风险前提下的稳健回报。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一方面将通过深入研究权证行权价格、标的证券价格和权证价格之间的内在联系,发掘无风险利机会。另一方面,本基金将以标的证券基本面分析为基础,辅助运用期权定价模型,根据标的证券估值水平、价格走势以及权证的隐含波动率、剩余期限,进行权证投资,力求取得稳健收益。
5、投资决策依据和投资管理程序
1)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2)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及其对债券市场的影响;
(3)国家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以及证券市场政策;
(4)债券发行人财务状况、行业处境、经济和市场需求状况;
(5)货币市场、资本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及未来走势。
2)投资管理程序
本基金实行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确定本基金的重大投资决策。基金经理在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的投资范围内制定并实施具体的投资策略,向交易管理部负责下达投资指令。交易管理部负责执行投资指令。
具体投资管理程序如下:
(1)基金经理根据市场的趋势、运行的格局和特点,结合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投资风格拟定投资策略报告,并提交给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
(2)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批决定基金的投资比例、大类资产分布比例、组合基准久期和回购比例等重要事项。
(3)基金经理根据批准后的投资策略确定最终的资产分布比例、组合基准久期和个券投资分布方式等事项。
(4)基金经理对已投资品种进行跟踪,对投资组合进行动态调整。

十、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4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60%×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中债企业债总指数、中债国债总指数是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债公司")编制的,分别反映我国国债市场和企业债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的指数。其中,中债国债总指数样本券包括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柜台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流通交易的所有记帐式国债;中债企业债总指数样本券包括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柜台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流通交易的所有中央企业债和地方企业债。该两个指数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能够分别反映我国国债、企业债市场的总体走势。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指数时,本基金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一、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十二、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4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499,542,885.15	91.77
	其中:债券	499,542,885.15	91.77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534,325.24	4.51
7	其他资产	20,235,636.64	3.72
8	合计	544,312,847.03	100.00

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3.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158,240.80	0.7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009,000.00	3.6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009,000.00	3.67
4	企业债券	396,705,644.35	145.5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0,202,000.00	11.08
6	中期票据	60,207,000.00	22.09
7	可转债	261,000.00	0.10
8	其他	-	-
9	合计	499,542,885.15	183.29

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80238	14兴国资债	200,000	20,796,000.00	7.63
2	1280154	12张江债	200,000	20,228,000.00	7.42
3	041466010	14杭交投CP001	200,000	20,148,000.00	7.39
4	124245	13杭运河	200,000	20,112,000.00	7.38
5	101462030	14长春润德MTN001	200,000	20,000,000.00	7.34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0.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0.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因此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10.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3,984.9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206,771.29
5	应收申购款	10,014,880.3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0,235,636.64

10.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0.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10.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0年12月3日至2010年12月31日	-0.10%	0.09%	-0.01%	0.09%	-0.09%	0.00%
2011年	-1.70%	0.21%	0.84%	0.12%	-2.54%	0.09%
2012年	6.31%	0.11%	1.42%	0.08%	4.89%	0.03%
2013年	0.48%	0.15%	-4.27%	0.10%	4.75%	0.05%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6.77%	0.13%	4.03%	0.09%	2.74%	0.04%
2014年7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	3.57%	0.07%	0.94%	0.08%	2.63%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12月3日)起至2014年9月30日	16.00%	0.15%	2.81%	0.10%	13.19%	0.05%

(二)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0年12月3日至2010年12月31日	-0.10%	0.10%	-0.01%	0.09%	-0.09%	0.01%
2011年	-2.10%	0.20%	0.84%	0.12%	-2.94%	0.08%
2012年	5.83%	0.11%	1.42%	0.08%	4.41%	0.03%
2013年	0.10%	0.15%	-4.27%	0.10%	4.37%	0.05%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6.56%	0.13%	4.03%	0.09%	2.53%	0.04%
2014年7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	3.44%	0.08%	0.94%	0.08%	2.50%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12月3日)起至2014年9月30日	14.20%	0.15%	2.81%	0.10%	11.39%	0.05%

十四、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4.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8.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9.证券账户开户费用、银行账户维护费;
10.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三)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为年费率0.4%。
在通常情况下,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销售服务费率÷当年天数
H 为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本基金持续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
4.除管理费、托管费和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五)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2日前在指定报刊及其他相关媒体上刊登公告。
(六)基金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相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2、在"三、基金管理人"中,对基金管理人的概况及主要人员情况进行了更新。
3、在"四、基金托管人"中,对基金托管人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更新。
4、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增加了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更新了部分代销机构的资料。
5、在"九、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6、在"十、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截至2014年9月30日的基金投资业绩。
7、在"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更新了自上次招募说明书更新截止日以来涉及本基金的重要公告。
8、对部分表述进行了更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7日